宁波市江北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

主要数据公报[1]

宁波市江北区统计局

宁波市江北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5月19日

根据《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和国务院的决定，我国以2020年11月1日零时为标准时点进行了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在国务院、省、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和区人民政府的精心组织下，在全体普查对象的支持配合下，经过广大普查工作人员的艰苦努力，人口普查主要阶段任务已圆满完成。现将快速汇总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1. 总人口

全区常住人口[2]为488885人，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361242人相比，十年共增加127643人，增长35.33%，年平均增长率为3.07%。

1. 户别构成

全区共有家庭户[3] 200572户，集体户17133户，家庭户人口为440725人，集体户人口为48160人。平均每个家庭户的人口为2.20人，比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2.42人，减少0.22人。

三、性别构成

全区常住人口中，男性人口为256286人，占52.42%；女性人口为232599人，占47.58%。总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100，男性对女性的比例）为110.18，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105.04比有所上升。 四、年龄构成

全区常住人口中，0-14岁人口为63462人，占12.98%；15-59岁人口为341742人，占69.90%；60岁及以上人口为83681人，占17.12%，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为57383人，占11.74%。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岁人口的比重上升1.76个百分点，15-59岁人口的比重下降6.97个百分点，60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5.21个百分点，65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4.23个百分点。

全区人口年龄构成表

 单位：人、%

|  |  |  |
| --- | --- | --- |
| 年龄 | 人口数 | 比重 |
|
| **总 计** | 488885 | 100 |
| 0-14岁 | 63462 | 12.98 |
| 15-59岁 | 341742 | 69.90 |
| 60岁及以上 | 83681 | 17.12 |
| 其中：65岁及以上 | 57383 | 11.74 |

五、教育程度

全区常住人口中，拥有大学（指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123765人；拥有高中（含中专）文化程度的人口为69597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口为156090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口为102401人（以上各种受教育程度的人包括各类学校的毕业生、肄业生和在校生）。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每10万人中拥有大学文化程度的人口由21092人上升为25316人；拥有高中文化程度的人口由14156人上升为14236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口由33888人下降为31928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口由22047人下降为20946人。

全区常住人口中，文盲人口（15岁及以上不识字的人）为 6495人，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文盲人口减少4110人，文盲率[4]由2.94%下降为1.33%，下降1.61个百分点。

六、城乡[5]构成

全区常住人口中，居住在城镇的人口为405870人，占83.02%；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83015人，占16.98%。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城镇人口增加139268人，乡村人口减少11625人，城镇人口比重上升9.18个百分点。

注释：

[1]本公报中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

[2]常住人口包括：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户口在本乡镇街道或户口待定的人；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离开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半年以上的人；户口在本乡镇街道且外出不满半年或在境外工作学习的人。

[3]家庭户是指以家庭成员关系为主、居住一处共同生活的人组成的户。

[4]文盲率是指常住人口中15岁及以上不识字人口所占比例。

[5]城镇、乡村是按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划分城乡的规定》划分的。